

# 新竹市 110 年度特教教師特教專業知能研習

## 「12 年國教課綱學年/學期目標撰寫實作」

一、依據：新竹市 110 年度第 1 次特殊教育工作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 提升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。

(二) 提供教師 12 年國教課綱學年/學期目標撰寫技巧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四、協辦單位：新竹市教育處

五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

六、研習時間：110 年 9 月 15 日 (星期三) 13:30-16:30

七、研習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四樓

八、參加人員：本市國小特教班教師，名額 50 名。

九、課程規劃：

時 間	研 習 課 程	主 講 (持) 人
13:10~13:20	報到	大庄國小輔導室
13:20~13:30	開場	大庄國小 許校長雅惠
13:30~15:00	12 年國教課綱學年/學 期目標概述	清華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孟瑛如教授
15:00~15:10	休息	大庄國小輔導室
15:10~16:20	12 年國教課綱學年/學 期目標撰寫實作	清華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孟瑛如教授
16:20~	賦歸	大庄國小輔導室

十、研習經費：由市府相關經費支應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0 年 9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前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報名。

十二、獎勵：承辦本項活動績優工作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本研習為本市特教班教師特教專業知能研習，薦派參加研習之教師給予半日公假登記(課務排代)，其他參加研習之教師給予半日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。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，將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（二）經錄取因故無法出席之人員，請務必事先向承辦單位請假，以利聯繫備取人員遞補，無故缺席亦將通知原服務單位。研習當天請準時出席並簽到、簽退，遲到早退將無法核予研習時數。

（三）參加教師請攜帶筆電及自己撰寫的 IEP。

（四）請自備環保杯具。

（五）因應防疫需求，請參加者配合即時防疫措施。

十四、本計劃呈新竹市政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講師簡介

**姓名** 孟瑛如

**職稱** 國立清華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教授

**授課領域** 資源教室方案與經營、資源教室方案研究

**研究專長** 學習障礙、情緒行為障礙(資源教室方案與經營、精神醫學研究)